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0-040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 1,500 万元内（含），期限 12 个月的综合授信事宜，该综合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光通信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拟在授信期限届满之日起继续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敞口人民币 1,500 万元内（含），期限 12 个月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光纤公司”）以其位于崇州市工业区的自有不动产（不动产权证：川 2018 崇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372 号）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此外，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交易不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西区）新业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刘中一

注册资本：10,8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光缆、电力系统特种光缆、电力设备在线监测装置、森林防火产品、电工器材、通信设备（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塑料管道及附件的研制、生产、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与计算机系统集成；进出口贸易；建筑强弱电系统安装、集成；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及施工；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公共安全设备的研发与生产；设备租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2、光通信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其中 2020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9,029.89	12,658.83	16,371.06	23,973.13	1,108.90	1,038.84
2020 年 1 月-6 月（2020 年 6 月 30 日）	31,741.73	14,758.25	16,983.48	11,575.68	715.17	612.42

三、综合授信及担保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为敞口人民币 1,500 万元内（含），期限 12 个月。

抵押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 摊销（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净值（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房屋（构筑物）所有权(川 2018 崇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372 号)	3,835.24	1,127.25	2,707.99
合计	3,835.24	1,127.25	2,707.99

公司同意光通信公司申请上述综合授信业务，同意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以其目有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

塑料光纤公司拟在光通信公司取得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综合授信额度后与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1、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人民币 1,500 万元内（含）敞口，期限 12 个月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保障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2、公司控股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光通信公司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光通信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4、公司控股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因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光通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并同意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以其目有不动产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光通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是为保障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塑料光纤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属于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担保按照相关程序进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同意塑料光纤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 3,100 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68%；本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实际发生额）为 2,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81%，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0-038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简称	汇源通信	股票代码	0005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轩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三路 8 号新希望国际 C 座 15 层 1507-1508 号		
电话	028-85516608		
电子信箱	xuanzhang24@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0,079,198.58	171,527,135.77	-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5,291.91	4,277,320.37	-6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4,049.77	-1,297,105.7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922,557.42	-32,249,829.31	10.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	0.022	-6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	0.022	-6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1.80%	-1.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3,821,883.20	625,193,773.42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5,990,495.91	244,565,204.00	0.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8%	40,000,000	0	冻结	40,000,000
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0%	27,273,330	0		
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9,672,301	0	质押	6,600,000
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5,453,099	0	冻结	5,453,073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5,392,325	0		
冯琼	境内自然人	1.43%	2,760,000	0		
金怡云	境内自然人	1.06%	2,041,200	0		
张海乐	境内自然人	0.88%	1,693,000	0		
施行丹	境内自然人	0.79%	1,523,900	0		
顾建雄	境内自然人	0.58%	1,123,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179,302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094,028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273,330 股；2、公司股东金怡云女士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1,2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041,200 股；3、公司股东张海乐先生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93,000 股，实际持有 1,693,000 股；4、公司股东施行丹先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 股外，还通过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23,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23,900 股；5、公司股东顾建雄先生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23,900 股，实际持有 1,123,9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光通信行业及公司业务总体发展情况

光通信是以光波作为信息载体，以光纤作为传输媒介的一种通信方式。由于光通信具有通信容量大、传输距离远、信号串扰小、抗电磁干扰等特点，已成为当今全球重要的通信网络基础性设施。随着“宽带中国”、“互联网 +”等因素的积极影响，近年来光通信技术及应用发展较快，宽带光接入、城域光传送、干线光传输等组网技术不断革新，光缆网络铺设规模持续增长，光纤通信网络已成为信息社会发展的关键基础设施之一。三大运营商持续进行光网络的升级和国网宽带建设，加大对通信工程建设、物联网等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投入，对基站、天线、射频、通信设备、光模块、光纤光缆和网络运营维护等产生积极影响，从而为通信行业带来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全球性爆发，对全球各国社会生产、生活造成极大影响，公司通信工程与系统集成业务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比较明显，收入同比大幅下降。面对疫情，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生产类公司积极应对，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有序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光通信公司继续以客户定制生产 CPGW（ADSS 产品为生产销售主线，持续拓展电力线路在线监测和林业防火在线监测业务，积极参与标准化和大含量较高的电力光缆、RU 和 MINI 缆，总体光缆业务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在线监测业务较以前年度有所提升，其中、在线事业部林防业务实现突破，虽销售占比较小，但为后续林业在线监测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塑料光纤公司主要生产、研发、销售塑料光纤，报告期内，采取稳定老客户，开拓新客户的销售策略，确保销售业绩的持续性，塑料光纤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照明市场，其中织布光纤、工控传感、消费电子、模块的销售额较以前年度有所增长，为下一步进入利润较高的高端工控市场奠定基础，消费电子产业市场中的进口和自产光模块产品销量持续增加，但因业务规模占比小，故对塑料光纤公司利润贡献较少。报告期内，公司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12,430.74 万元，占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80.38%，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

2020 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通信工程行业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子公司吉达数码公司 3 月才逐渐复工，工程施工进度迟缓，加之项目结算、送审周期延长，收入同比大幅下降。信息技术公司利用光通信公司研发、生产的微缆、微缆束管等产品的优势，结合现有的工程施工技术，成为从线路勘察到产品销售及施工一整套服务方案的服务商，已快速切入到机电工程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通信工程及系统集成主营业务收入 3,034.66 万元，占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19.62%，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007.9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6.67%；营业成本 10,674.03 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13.25%；实现营业利润 66.75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5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40 万元。

（三）报告期内重大事项概述

1、关于变更重组承诺的事项

2019 年 5 月 29 日，公司收到蕙富骐骥及汇垠澳丰《关于继续延长重组承诺期限的函》。2019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变更的议案》，未获通过，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变更的议案》。2019 年 6 月 6 日，公司收到蕙富骐骥及汇垠澳丰《关于继续延长重组承诺期限的函》。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变更的议案》，未获通过，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6 月 13 日，公司收到蕙富骐骥发来的《提案函》《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关于继续延长重组承诺期限的议案》等相关文件，其提议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一项临时提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增加临时提案的独立意见。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继续延长重组承诺期限的议案》未获通过。

2019 年 8 月 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对控股股东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监管措施的决定》（[2019]28 号）和《关于对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采取责令公开说明监管措施的决定》（[2019]29 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证监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采取责令公开说明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关于控股股东的有限合伙人之劣后方资产被冻结的事项

2018 年 6 月 15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京 03 民初 464 号]，裁定原告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珠海横琴泓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因借款合同纠纷，冻结被告珠海横琴泓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在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的平安汇通广州汇垠澳丰 6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B 级份额 203,500,000 元（含全部本金及损益）。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本事项相关进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6 日，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8）粤 04 财裁定保 7 号]，因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珠海横琴泓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同纠纷提出仲裁，裁定冻结珠海横琴泓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的在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的全部平安汇通广州汇垠澳丰 6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B 级份额及其全部收益（初始认购金额为 203,500,000.00 元），冻结数额以人民币 101,133,842.5 元为限，不动产及其他财产权的查封期限为三年，查封、扣押动产的期限为两年，冻结银行存款的期限为一年。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本事项相关进展情况。

2018 年 10 月 18 日，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8）粤 0303 执保 2461 号]，裁定轮候查封被申请人珠海横琴泓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的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的全部平安汇通广州汇垠澳丰 6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B 级份额及其全部收益（初始认购金额 203,500,000 元）。查封期限三年，自转为正式查封之日起计算三年，冻结金额以人民币 36,800,633.49 元。具体查封期限以本案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中的期限为准。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本事项相关进展情况。

3、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事项

2018 年 10 月 10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56 号]，刘中一因权益纠纷向法院提出申裁前财产保全申请，法院裁定对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的财产在价值 86,557,000.00 元范围内予以查封、冻结。

2018 年 11 月 20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69 号]，刘中一因权益纠纷向法院提出申裁前财产保全申请，法院裁定对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960 万股股份予以查封、冻结。

2018 年 12 月 4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因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与蕙富骐骥合同仲裁案出具《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74 号]，裁定对蕙富骐骥名下 4,000 万上市公司股票予以查封、冻结（轮候冻结）。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本事项相关进展情况。

4、关于控股股东有限合伙人所代表的资管计划清算的事项

2018 年 9 月 20 日，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到有限合伙人深圳平安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平安汇通汇垠澳丰 6 号专项资管计划提前终止并进入清算期的通知函》，有限合伙人平安大华所代表的资管计划已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提前终止并进入清算期，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清算方案等进展情况。

5、关于控股股东与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刘中一签署的《协议书》诉讼事项

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中一先生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粤 01 民初 636 号]，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zse.cn）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蕙富骐骥和董事兼副总经理刘中一先生转发的关于《民事判决书》的《民事上诉状》。上诉人（原审原告）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原审被告）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刘中一、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被上诉人，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目前，该事项尚处于司法程序中。

6、关于要约收购事项

2018 年 2 月 27 日、3 月 1 日，要约方安徽鸿旭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乐铮分别披露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和《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修订稿）》。2018 年 3 月 9 日，委托公司披露了延长发布《要约收购报告书》的说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时，尚未收到安徽鸿旭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乐铮《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后续进展等情况。

2018 年 8 月 20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就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鸿旭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关于“未按时披露要约收购进展；不公平披露要约收购价格等重大信息；预受要约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存在重大遗漏；以及上海乐铮未及时通知上市公司披露质押股份情况”分别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zse.cn）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对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鸿旭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28 日，四川证监局就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鸿旭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关于“不公平披露要约收购价格等重大信息；未按规定披露要约收购进展”分别进行责令改正，并要求其进行整改并提交书面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四川证监局对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鸿旭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2018 年 11 月 20 日披露的《上海乐铮关于对＜关于对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鸿旭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相关情况的报告》，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时，尚未收到安徽鸿旭关于前述要求整改事项的报告。

7、并购基金设立的事项

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中经宏熙及股东上海乐铮（筹划时持有 3.34%的公司股份）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合作，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自筹资金投资参与设立并购基金，并与中经宏熙、上海乐铮签署《意向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6 月 13 日、6 月 15 日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无实际进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 -- 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公司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波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0-036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08 月 14 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何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进行表决，经全体董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8）；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39）。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为敞口人民币 1,500 万元内（含），期限为 12 个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光纤公司”）以自有不动产为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本交易不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刘中一先生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0-037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08 月 14 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炳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进行表决，经全体监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8）；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39）。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客观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为敞口人民币 1,500 万元内（含），期限为 12 个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光纤公司”）以自有不动产为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本交易不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1231　　公司简称：环旭电子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环旭电子	60123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金鹏	
电话	021-5896841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 169 号 B 栋 5 楼	
电子信箱	Public@usigloba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805,889,659.63	21,911,851,349.31	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87,591,074.82	10,275,615,667.91	2.06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67,689.35	558,498,793.16	-74.28
营业收入	17,017,029,927.61	14,604,124,239.44	1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584,056.07	389,495,118.09	2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563,844.30	250,661,764.74	6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4.11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8	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8	27.7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1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环诚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7.19	1,683,749,12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29	71,838,116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68	36,750,069	0	未知
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8,098,476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4	14,050,850	0	未知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0.60	13,037,477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58	12,736,5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3	5,110,405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未知	0.22	4,799,864	0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2	4,782,47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俊生先生和张洪本先生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为兄弟关系，张氏兄弟通过间接持股控制本公司股东环诚科技和日月光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从而最终实际控制本公司，公司不了解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0.17 亿元，同比增长 16.52%。其中，营业收入占比较高的通讯类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幅较大，对整体营业收入增长贡献最大；其次是消费电子类产品的营业收入增长；存储类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幅最大，对整体营业收入增长贡献排第三位。公司工业类产品及汽车电子类产品营业收入则同比明显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 亿元，同比增长 29.80%。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5.64 亿元，同比增长 27.42%，主要原因为 SiP 模组产品订单增加带动营业收入增长，产能利用率和毛利率同比提升，另外期间费用控制得当也有所帮助。

截至报告期末，环旭电子收购 FAFG100%股权已经通过中国大陆、美国、欧盟、台湾地区的反垄断审查及部分国家的外国投资者审查；通过换股交易方式收购 FAFG10.4%股权项目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进展基本符合预期，完成全部必要的政府审查 / 备案事项后，公司将尽快进行股权交割。

因业务发展和全球化产业布局的需要，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环鸿香港投资 2 亿美元在东南亚地区设立新的生产据点，满足境外客户的订单需求。越南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 号）（以下简称“规定”）。内容指出，重点排放企业通过政府免费分配等方式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不作账务处理。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 2020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过关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公司评估后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做出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88050　　公司简称：爱博医疗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的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